

2023年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实施方案

村级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实施方案

(优秀5篇)

为了保障事情或工作顺利、圆满进行，就不得不需要事先制定方案，方案是在案前得出的方法计划。通过制定方案，我们可以有条不紊地进行问题的分析和解决，避免盲目行动和无效努力。下面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方案策划范文，欢迎阅读与收藏。

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实施方案篇一

十九大报告中指出，要确保到2020年我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随着脱贫攻坚工作的进一步深入，怎样巩固脱贫成果，防止收入不高或刚脱贫的群众返贫，成为当下脱贫攻坚的重要方面。今年以来市创新开展防范返贫工作，建立防贫帮困新机制，切实解决贫困人口返贫和困难群众临贫的“截流闸”和“拦水坝”，为高质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近年来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聚焦“两不愁、三保障”，持续推进脱贫攻坚“九大工程”，累计完成了12.55万贫困人口脱贫，脱贫攻坚成效显著，但是由于2014、2015年脱贫户不享受健康脱贫“351”“180”政策，面临着因病返贫的风险，同时在农村地区还有很大一部分群体收入水平不高，一旦出现因病、因灾、因学等支出过大的情况随时有临贫致贫风险，防范返贫工作形势较为严峻。2018年10月市扶贫办在赴河北省邯郸市调研考察的基础上，结合实际，重点关注处于贫困边缘的非贫困低收入户和非高标准脱贫户两类人群，制定了防范返贫意见，切实解决他们因病、因灾、因学致贫、返贫的问题，杜绝返贫风险。

一是框定防贫帮困对象。防范返贫工作惠及的对象不事先确定，仅框定保障范围，充分发挥了防范返贫资金的杠杆作用。防范返贫对象的识别工作采取不事先确定具体对象、只设认定条件、入户精准核查收入的方式，覆盖县、南陵县2014、2015年脱贫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和无扶贫开发任务的县区识别出来的困难群众同时，重点关注两类群体，即处于贫困边缘的“非贫低收入户”和脱贫标准不高，截至目前收入水平仍较低的“非高标准脱贫户”两类人群。对符合防范返贫帮扶条件的户按照入户查核、公示确认、发放资金等程序及时给予救助。

二是确定防贫帮困标准。为精准确定防贫帮困标准，根据市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年度医保报销比确定了以上年度国家贫困线的1.5倍为基准确定收入标准(年人均纯收入不高于5200元)，将当年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这个标准的农村人口纳入监测范围进行监测。为进一步精准确定实地入户核查标准，市扶贫办会同市民政局、市统计局参考低保复核相关标准，制定了《市防贫帮困收入核查参考标准(试行)》，进一步精准界定户内收入。同时对于部分户内人均纯收入高于防贫帮困标准的户，但是家中确实没有稳定收入来源，且支出负担明显高于家庭收入水平的户，也纳入防范返贫范围。

三是设立防贫帮困资金。经初步测算，市财政安排450万元专项资金设立防贫帮困保障资金，为经数据监测、入户核查、评议公示等程序后符合救助条件的户提供防贫帮困保障。截至目前各县(区)已完成公示126户，发放防贫帮困资金49.6万余元。

四是采取社会化经办。采取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的形式，通过“第三方”保险公司专业人员和完善的运行机制对经信息监测和个人申请的户开展收入核查，认定防贫帮困对象。同时市、县扶贫办定期会同有关部门对保险公司入户核查情况抽样复核，控制入户核查质量和精准度。截至目前，保险公司已入户400余户，走访800余人次，完成核查383户，与医

保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银行等部门的信息核实比对5000余条。

(一) 建立一个体制机制。

出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巩固脱贫成效防范返贫的实施意见》，重点关注处于贫困边缘的非贫困低收入户和非高标准脱贫户两类人群，解决他们因病、因灾、因学致贫、返贫的问题，解决了医疗政策方面的“悬崖效应”。同时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确定人保财险市分公司提供防贫帮困入户核查，充分保障核查工作的公平公正，杜绝了优亲厚友的可能。目前人保财险市分公司配备了9辆户外勘查用车，配备了28名专职工作人员在全市范围内专职开展入户核查工作。

(二) 畅通两种监测渠道，切实解决群众难题。

一是自上而下监测机制。每月5日前，由县级医保、民政、应急管理等部门(其中教育部门每年3月和9月各监测一次)将监测信息报至县区扶贫(帮扶部门)，经镇村初步筛选，剔除明显不符合条件的户后将结果交由保险公司开展入户核查。二是自下而上申请。发动镇村帮扶干部、驻村扶贫工作队入户开展政策宣传，让贫困户及困难户及时掌握政策，在出现因病、因灾、因学支出较大且家中确无力承担相关费用的情况下，自行到村(居)委员会申请，经村(居)、镇(街)审核后上报县扶贫(帮扶)部门并交由保险公司入户核查。目前各县区均按照数据监测和个人申请两个途径收集因病、因灾、因学支出较大的数据1200余条。

(三) 实现三类防贫保障。

对入户核查符合防贫帮困保障的户，经村级评议、公示等环节过后，由保险公司按照文件要求兑现防贫帮困保障资金。截至目前，全市因病防贫符合条件的户已公示126户，第一批共帮扶74户医疗费用支出过大的困难户，发放救助资金49.6

万元，其中救助2014、2015年脱贫户15户14.27万元，救助非贫低收入户59户35.32万元；因灾防贫入户核查3户，符合保障条件的1户，将于近期公示；因学防贫入户核查2户，暂无符合救助条件的户。三类防贫保障切实为全市所有困难群体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缓解了户内因病、因灾、因学导致费用支出过大的压力，增加了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确保全面小康路上不落一人。

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实施方案篇二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我市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贯彻此次会议精神，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一是强化动态监测帮扶。加强县镇村组四级网格管理，紧盯返贫高风险区域和人群，精准确定监测对象，及时落实社会救助、医疗保障等帮扶措施，做到应纳尽纳、应帮尽帮。二是增强自我发展能力。以全产业链思维，推进乡村特色产业提升行动、“万企兴万村”行动，加强衔接项目管理，确保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达x%以上。三是促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健全“四带一自”产业帮扶机制，推广“三业一岗”就业帮扶模式，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

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实施方案篇三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各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和政府（办事处），县乡村

振兴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

根据《省乡村振兴局关于规范防贫监测对象帮扶档案的通知》《中共铜仁市委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防贫预警监测和帮扶工作县、乡、村、户四级档案资料的通知》（铜乡振领办发〔2021〕9号）文件要求，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县、乡、村、户防贫预警监测和帮扶工作档案资料管理，扎实开展好防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现就落实好防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档案资料管理等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档案资料管理

（一）县级档案

监测对象认定

1. 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相关资料

收集贯彻落实防贫预警监测和帮扶工作相关文件精神，安排部署相关工作的通知、会议记录、图片等资料，并装档。

2. 预警线索清单

收集本级行业部门反馈预警线索及贵州乡村振兴云导出预警线索并装档（一月一份、盖章提供，严格执行零报告制度）。

3. 乡级上报拟纳入监测对象请示及名单

收集乡级上报审定请示附名单，并装档。

4. 县级审定及批复

由县乡村振兴局牵头，联合相关行业部门开展信息比对、会商研判，可根据需要组织抽样核查、重点审查，综合审定监测对象，由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书面批复相关乡镇

（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并组织指导录入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县级审定相关资料及批复装档。

监测对象风险消除

5. 乡级上报拟消除风险监测对象请 当前隐藏内容免费查看示及名单

收集乡级报送审定请示（附名单），并装档。

6. 县级审定及批复

由县乡村振兴局牵头，联合相关行业部门开展信息比对、会商研判，可根据需要组织抽样核查、重点审查，综合审定能否消除风险，由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书面批复相关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并组织指导在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进行风险消除标注。县级审定相关资料及批复装档。

7. 县乡村三级监测对象动态管理台账

建立监测对象台账，明确帮扶措施、帮扶责任人、风险消除时间（已消除风险对象）。县乡村三级监测对象动态管理台账装档。

（二）乡级档案

监测对象认定

1. 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相关资料

收集贯彻落实防贫预警监测和帮扶工作相关文件精神，安排部署相关工作的通知、会议记录、图片等资料，并装档。

2. 预警线索清单

收集贵州乡村振兴云导出预警线索清单，并装档。

3. 村级上报拟纳入监测对象报告及初步名单

收集各行政村申请纳入监测的报告，将评议通过并公示后的初选名单作为复核的名单待核实。村级上报拟纳入监测对象报告、名单装档。

4. 乡级复核及公示资料

对村级上报名单组织行业部门进行入户复核，召开党委会审核，并将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天。入户复核图片、防贫监测对象认定核查表、防贫监测对象信息采集表、审核会议记录及意见、公示相关资料装档。

经公示无异议后，向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请示对上报名单进行审定。请示（附名单）及县级对名单进行审定后书面批复资料装档。

监测对象风险消除

6. 村级上报拟消除风险监测对象报告及名单

收集各行政村申请消除风险的报告，将评议通过并公示后的拟消除风险名单作为复核的名单待核实。村级上报拟消除风险监测对象报告、名单装档。

7. 乡级复核及公示资料

对村级上报拟消除风险名单组织核查小组进行入户复核后召开党委会审核，并将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天。入户复核图片、防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评估表、防贫监测对象信息对照表、审核会议记录及意见、公示相关资料装档。

8. 向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请求对拟消除风险对象开展审核工

作的报告及县级批复资料

经公示无异议后，向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请示审定，县级对名单进行审定后书面批复。请示及批复资料装档。

9. 县乡村三级监测对象动态管理台账

建立监测对象台账，明确帮扶措施、帮扶责任人、风险消除时间（已消除风险对象）。监测对象动态管理台账装档。

（三）村级档案

监测对象认定

1. 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相关资料

收集贯彻落实防贫预警监测和帮扶工作相关文件精神，安排部署相关工作的通知、会议记录、图片等资料，并装档。

2. 村级自主排查工作台账及图片

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常态化开展排查。收集排查图片、村级排查台账资料等装档。

3. 预警信索清单

收集本村贵州乡村振兴云导出预警线索清单，并装档。

一是根据贵州乡村振兴云线索反馈线索，开展入户核实，并在app终端提交核实结论。二是与镇级共同开展复核并完善填写防贫监测对象认定核查表、防贫监测对象信息采集表。入户图片、监测对象认定核查表、防贫监测对象信息采集表装档。

5. 防贫监测对象村级初选评议情况（研判、评议公示资料）

村级结合入户核实情况，对核实对象逐户研判，并召开村民代表大会进行评议，对评议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天。评议会议记录及图片、评议结果、公示名单及图片装档。

6. 村级公示无异议后向乡级党委报送初选名单审核

村级评议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后向乡级党委提交审核报告附名单。审核报告及名单装档。

7. 县级批复

收集县级批复文件装档。

8. 因户施策帮扶方案及帮扶台账

因户施策制定帮扶方案，建立帮扶台账，明确帮扶责任人。帮扶方案、帮扶台账装档。（即村级档案第十四项，县乡村三级监测对象动态管理台账）

监测对象风险消除

9. 村级提名相关资料

驻村工作队、村支两委、帮扶干部通过帮扶工作开展，对已达到风险消除标准的监测对象提出风险消除。相关会议记录、图片及提名对象名单装档。

一是对提名名单进行入户核实评估。主要核实提名监测对象年度人均纯收入、识别以来落实帮扶措施情况、风险点消除情况，入户图片、监测对象风险消除提名入户核实表装档。
二是与乡级共同开展风险消除复核，完善填写防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评估表、防贫监测对象信息对照表并装档。

11. 防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村级评议及公示情况（评议公示资料）

村级结合入户评情况，对拟消除风险监测对象逐户研判、评议，并将评议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天。消除风险评议会议记录、评议结果、公示名单及图片归档。

12. 公示无异议后向乡级党委报送拟消除风险监测对象名单审核

村级评议结果经公示无异议后向乡级党委提交审核报告附消除风险名单。村级上报审核报告及消除风险名单等有关资料装档。

13. 县级批复

收集县级批复文件装档。

14. 县乡村三级监测对象动态管理台账

建立监测对象台账，明确帮扶措施、帮扶责任人、风险消除时间（已消除风险对象）。监测对象动态管理台账装档。

（四）监测对象户档案

监测对象认定

1. 申请书

乡村干部协助指导拟纳入监测对象的农户填写申请书。申请书装档。

2. 承诺书

签订承诺授权书。农户应承诺提供的情况真实可靠，并授权依法查询家庭资产等信息。承诺授权书装档。

3. 防贫监测对象认定核查表

采集监测对象基本信息、预警监测渠道、致返贫风险、是否纳入监测等信息。防贫监测对象认定核查表装档。

4. 防贫监测对象信息采集表

采集监测对象家庭成员信息、生产生活条件、收入情况等信息。防贫监测对象采集表装档。

5. 防贫监测对象村级初选评议情况（研判、评议公示资料）

对防贫监测对象进行初选、评议、研判并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天。村级初选评议会议记录、图片、结果及公示资料装档。

6. 防贫监测对象乡级核查情况（核查、公示资料）

乡级核查情况、公示资料装档。

7. 防贫监测对象县级审定批复

县级对监测对象审定批复装档。

帮扶开展情况

8. 防贫监测对象帮扶措施落实情况统计表（含佐证）

统计监测对象享受帮扶措施情况，每享受一项帮扶措施均要有佐证体现。帮扶措施落实情况统计表及相关佐证资料装档。

监测对象风险消除

9. 防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评估表

采集监测对象享受帮扶措施情况及风险消除指标情况，填写

防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评估表并请户主签字认可。防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评估表装档。

10. 防贫监测对象信息采集对照表

从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导出防贫监测对象信息采集对照表并打印装档。

11. 防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村级评议情况（评议公示资料）

对防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进行村级评议，并对评议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天。村级评议记录、图片及公示资料装档。

12. 防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乡级审核情况（审核、公示资料）

乡级对各村上报防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情况进行审核，并对审核结果进行公示。审核及公示资料装档。

13. 防贫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县级审定批复

县级对监测对象风险消除审定情况进行批复。批复文件装档。

动态管理

14. 防贫监测对象自然增减表

统计纳入监测对象以来家庭人口自然变更情况。防贫监测对象自然增加情况表及防贫监测对象人口自然减少情况表装档。

二、相关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防贫预警监测档案完善工作将作为各级督查检查的主要依据，各乡镇街道、县直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四级”档案建设工作，严格按照要求做好档案资料

归档管理，做到“有依可循、有据可查”。

（二）据实规范归档。县乡村振兴数据监测组要加强“四级”档案建设工作业务指导，县、乡、村三级档案资料从3月开始收集归档，2021年新识别“监测对象”同步做好一户一档资料归档工作。

（三）强化责任压实。各级要明确防贫预警监测和帮扶工作档案管理具体责任人，切实做好档案管理相关工作。县级将不定期对各地档案资料归档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对工作不重视，落实不到位的，将予以通报。

附件：县、乡、村、户相关档案模板

xx土家族自治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

□xx土家族自治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代章)

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实施方案篇四

2020年以来，全省上下深入贯彻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始终坚持把防止返贫摆在脱贫攻坚重要位置，省市县三级全面建立了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并实现工作常态化，全省4.36万边缘易致贫人口、4.31万脱贫不稳定人口全部纳入动态监测范围，落实了针对性帮扶措施，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打下了坚实基础。

一是坚持省负总责，统筹部署推进。2019年起，我省在狠抓脱贫攻坚目标任务的同时，将建立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机制作为巩固脱贫成果的重要内容，2020年3月在全省部署启动防止返贫监测预警和帮扶工作，省主要领导亲自研究审定全省防止返贫监测预警和帮扶机制实施意见，细化对象任务，明确具体要求，多次召开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会、脱贫攻坚

重点工作推进会及片区脱贫攻坚座谈会等会议，研究出台多个细化完善文件，统筹脱贫攻坚重点任务，推动防返贫监测帮扶机制落实。各市县积极发挥主体作用，全面建立防返贫监测队伍，逐级压实监测预警责任，确保了机制落实落地、发挥实效。

二是坚持因地制宜，建立完善机制。为确保监测预警工作更加符合实际，各地在坚持国家和省上要求的基础上，因地制宜细化监测标准，从主要考虑收入标准全面拓展到既关注收入线、又聚焦重点人群，充分兼顾了地方实情。各地相应建立了基层摸排、行业筛查、平台监测、分析研判、交办反馈、跟踪落实等机制及配套制度，实行线上实时比对监测、线下每周实地摸排，通过核实、研判、审核、确认等程序，一旦发现符合条件人员，及时开展帮扶，形成“对象发现、风险预警、交办核查、动态帮扶、问题消除”管理闭环，有效提升了监测帮扶实效。

三是坚持依托平台，快捷高效预警。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建立了省脱贫攻坚监测预警系统，省市县乡村五级及各级行业部门实现了信息共享共用。依托平台和微信小程序等手段，对重点人群随时采集信息，实时监测分析，收集困难需求；对行业部门筛查反馈、日常灾情监测等重点信息实现随时导入和常态化填报，为基层精准锁定风险问题，提高监测时效性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省级层面还建立了医保、教育、民政、人社、残联、扶贫等部门信息定期比对和风险筛查制度，依托部门信息筛查疑似风险对象，及时预警交办，落实帮扶措施。2020年累计交办核查37.84万疑似风险户，极大扩展了监测预警覆盖面，全省受灾贫困人口全部纳入平台监测和动态帮扶范围。

四是坚持分类施策，实现精准帮扶。各地认真落实监测对象帮扶要求，一方面落实“四个结合”要求，统筹实现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措施相结合，开发式帮扶与保障性措施相结合，政府主导与社会参与相结合，外部帮扶与群众主体相结

合。一方面坚持精准研判、分类施策，将监测对象全部纳入现行帮扶政策范围，对有劳动能力且具备条件的，通过产业就业扶持，确保稳定增收；对无劳动能力的，落实低保、医疗、养老保险等综合保障措施；对因病、因残、因灾等出现困难的，落实健康扶贫和残疾人、灾害、临时救助等政策，保障其基本生活，防止返贫致贫。同时，积极探索实践防贫保险、社会帮扶等措施，为提高帮扶成效提供了更多手段。

作水平。同时，各地积极创新，探索出了许多好的做法，如重点人群“六必访”、“黄、橙、红”三色预警监测、建立县镇村三级精准防贫便民服务窗口、开通精准防贫申报渠道、创设防贫保险等“七大基金”等，为全省机制建立、工作落实提供了借鉴，为机制发挥更大效用打下了基础。

下一步，将认真贯彻农村工作会议、全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会议和全国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等有关精神，进一步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不断完善监测预警手段，强化动态帮扶措施，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接续支持脱贫地区发展和群众生活改善。

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实施方案篇五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根据*县乡村振兴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通知》、《关于印发〈*县2022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莲云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县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

排查工作部署安排，精准把握时间节点，狠抓各项工作落实，现将*乡2022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集中排查开展情况

1. 高度重视、迅速开展。根据*县乡村振兴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通知》、《关于印发〈*县2022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我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多次召开集中排查工作会议，对此次集中排查进行部署和推进，明确此次集中排查工作的排查对象、排查内容、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本次集中排查要集中一个月的时间，在全乡范围内全覆盖式排查，着力解决政策理解和政策把握不精准、监测不及时不全面、精准帮扶不到位等问题，精准识别监测对象，精准实施帮扶，推动政策落实，切实防止返贫致贫，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2. 全面排查，全面覆盖。莲云乡积极组织帮扶联系人、基层网格员、驻村工作队员等，聚焦五大问题，九类重点人群和特殊群体，围绕重点群体“应纳未纳”、“体外循环”，监测对象“应消未消”、“已消未消”、“三落实一巩固”帮扶措施、帮扶责任落实、系统数据质量等重点工作开展地毯式排查，县直包保单位进村实地指导，分管带领乡村振兴站工作人员到各村开展督查、指导。排查走访“不落一人、不落一户、不落一项”，真正做到全覆盖排查，对所有农户“两不愁三保障”、收支等内容进行全面梳理，准确判断农户可能存在的风险，确保工作到村、责任到人、措施到户。

3. 聚焦重点，加强防范。聚焦九类重点群体，强化防范意识。提前掌握重点群体和特殊人员信息，建立台册，在集中排查中，重点群众优先排查，同时持续加大防止返贫监测政策宣传力度，加强对潜在风险隐患的研判和有可能陷入困境的农户预判，深入分析原因，核实情况，不折不扣落实好排查工

作要求。

4. 强化整改，提高成效。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对排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会商，及时建立整改台账、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人，实行边查边改、立行立改，确保发现问题及时销号，对摸排的最新问题在台账中及时更新，真正做到“了民情、听民意、解民忧”。

二、集中排查发现问题整改。

本次排查我乡一共排查*户*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共计*户、一般户*户。在此次集中排查中，结合县乡村振兴局反馈的部门预警信息、一季度低保动态调整等作为发现问题的线索，积极入户开展排查。经排查，我乡发现的问题主要集中在以下4个问题：一是因病因学刚性支出大5户，通过低保、有劳动力的安排公益岗位、大病救助、教育资助等措施保障基本生活；二是因病因残无收入来源1户，通过低保、残疾人补助、光伏等措施保障基本生活；三是系统信息未及时更新，主要是婚姻关系变化引起的人口变动，目前正在系统内进行了操作；四是人居环境整治。已督促做好卫生整理，后期将持续开展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人居环境。

本次集中排查，我乡拟纳入监测对象6户，目前已完成识别程序3户，且已经录入国办系统，落实帮扶联系人，制定帮扶措施；其他3户正在识别程序中。

三、下一步计划。

一是落实常态化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我乡将继续加强对重点群体和重点人群的监测，对具有返贫致贫风险的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因疫情或其他原因收入骤减或支出

骤增户，进行动态监测和提前干预，采取针对性的帮扶措施，从而更主动、有效地化解返贫致贫风险，巩固提升脱贫成果。

二是建立精准有力的帮扶机制。要在帮扶措施上精准用力，紧紧围绕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坚持从不同群众实际需求出发，有针对性采取产业扶持、就业帮扶、教育救助、医疗保障等措施，切实做到帮其所需，有力有效。